

证券代码：605377

证券简称：华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0 日、2024 年 5 月 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本员工持股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中，部分拟参加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部分或全部权益份额共计 306.8037 万份，根据《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将前述拟参加对象放弃认购的权益份额中的 146.8530 万份调整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由预留份额代为持有人先行出资垫付所需资金。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由 3,221.1081 万份调减为 3,061.1574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部分份额由 2,721.1464 万份调减为 2,414.3427 万份，预留份额由 499.9617 万份增加至 646.8147 万份。

根据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及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首次授予部分份额的员工为 234 人（不含预留份额人数），实际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 3,061.1574 万元（含预留份额代为持有人先行出资垫付的资金

646.8147 万元),认购份额 3,061.1574 万份(含代为持有的预留份额 646.8147 万份),认购份额对应股份数量为 231.38 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 B885075986)所持有的 231.38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证券账户号: B88653670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 231.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0%。

根据《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标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8 日